

**黑龙江省农业科学院
牡丹江分院
2021 年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黑龙江省农业科学院牡丹江分院单位概况

一、单位职责

黑龙江省农业科学院牡丹江分院隶属于黑龙江省农业科学院，主要职责是开展农业科学研究，促进农业发展；承担种植业、养殖业、加工业和生物技术等领域的研究；三、四积温带农作物、经济作物育种研究；蜜蜂繁育研究；果品深加工技术研究工作。

二、单位人员构成

黑龙江省农业科学院牡丹江分院编制总数为 100 个，其中：行政编制 0 个，事业编制 100 个，工勤编制 0 个。实有人员

200人，其中：在职人员88人，离退休人员112人。与上年预算相比，实有人数减少4人，其中：在职人数减少3人，离退休人数减少1人。

第二部分 黑龙江省农业科学院牡丹江分院单位 2021 年部门预算公开报表

一、收支总表

表 1

收支总表

部门/单位：黑龙江省农业科学院牡丹江分院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1,672.12	一、本年支出	1,672.12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633.12	科学技术支出	1,030.83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20.08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卫生健康支出	78.71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农林水支出	39.00
事业收入	30.00	住房保障支出	103.50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9.00		
二、上年结转结余		二、年终结转结余	
收入总计	1,672.12	支出总计	1,672.12

二、收入总表

表 2

部门/单位：黑龙江省农业科学院牡丹江分院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 (单位)代 码	部门 (单位) 名称	合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小计	一般公共 预算	政府性 基金预算	国有 资本 经营 预算	财政 专 户 管 理 资 金	事业 收 入	事 业 单 位 经 营 收 入	上 级 补 助 收 入	附 属 单 位 上 缴 收 入	其 他 收 入	小 计	一 般 公 共 预 算	政 府 性 基 金 预 算	国 有 资 本 经 营 预 算	政 财 专 户 管 理 资 金	单 位 资 金
合 计		1,672.12	1,672.12	1,633.12				30.00				9.00						
768	省农 科院	1,672.12	1,672.12	1,633.12				30.00				9.00						
768019	黑 龙 江 省 农 业 科 学 院 牡 丹 江 分 院	1,672.12	1,672.12	1,633.12				30.00				9.00						

三、支出总表

表 3

支出总表

部门/单位：黑龙江省农业科学院牡
丹江分院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编 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 位经营 支出	上缴 上级 支出	对附 属单 位补 助支 出
合 计		1,672.12	1,633.12	39.00			
206	科学技术支出	1,030.83	1,030.83				
20604	技术与开发	1,030.83	1,030.83				
2060401	机构运行	1,030.83	1,030.8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20.08	420.0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20.08	420.08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313.11	313.1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 保险缴费支出	106.96	106.9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8.71	78.7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8.71	78.71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78.71	78.71				
213	农林水支出	39.00		39.00			
21301	农业农村	39.00		39.00			
2130104	事业运行	39.00		39.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3.50	103.5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03.50	103.5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03.50	103.50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表 4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部门/单位：黑龙江省农业科学院牡丹江分院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1,633.12	一、本年支出	1,633.12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633.12	科学技术支出	1,030.8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20.08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卫生健康支出	78.71
		住房保障支出	103.50
二、上年结转		二、年终结转结余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收入总计	1,633.12	支出总计	1,633.12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部门/单位：黑龙江省农业科学院牡丹江分院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 计		1,633.12	1,633.12	1,490.01	143.10	
206	科学技术支出	1,030.83	1,030.83	901.88	128.94	
20604	技术与开发	1,030.83	1,030.83	901.88	128.94	
2060401	机构运行	1,030.83	1,030.83	901.88	128.9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20.08	420.08	405.92	14.1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20.08	420.08	405.92	14.16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313.11	313.11	298.95	14.1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06.96	106.96	106.9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8.71	78.71	78.7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8.71	78.71	78.71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78.71	78.71	78.7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3.50	103.50	103.5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03.50	103.50	103.5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03.50	103.50	103.50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部门/单位：黑龙江省农业科学院牡丹江分院

金额单位：

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 计	1,633.12	1,490.01	143.10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170.11	1,170.11	
30101	基本工资	438.24	438.24	
30102	津补贴	389.63	389.63	
30103	奖金	70.03	70.03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06.96	106.96	
30110	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60.03	60.03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73	1.73	
30113	住房公积金	103.50	103.5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43.10		143.10
30201	办公费	5.72		5.72
30204	手续费	0.13		0.13
30205	水费	0.65		0.65
30206	电费	5.48		5.48
30207	邮电费	1.71		1.71
30208	取暖费	38.48		38.48
30209	物业管理费	2.61		2.61
30211	差旅费	6.86		6.86
30213	维修(护)费	4.09		4.09
30216	培训费	8.30		8.30
30226	劳务费	3.05		3.05
30228	工会经费	16.95		16.95
30229	福利费	37.11		37.11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6.75		6.75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20		5.2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19.90	319.90	
30301	离休费	75.42	75.42	
30302	退休费	223.54	223.54	
30305	生活补助	1.67	1.67	
30307	医疗费补助	18.68	18.68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60	0.60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部门/单位：黑龙江省农业科学院牡丹江分院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合 计						

黑龙江省农业科学院牡丹江分院没有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部门/单位：黑龙江省农业科学院牡丹江分院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黑龙江省农业科学院牡丹江分院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九、项目支出表

表 9

项目支出表

部门/单位：黑龙江
省农业科学院
牡丹江分院

金额单位：万
元

项目类别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合计	本年拨款			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 计			39.00							39.00	
22-其他运转类	单位日常运转及公用经费	768019-黑龙江省农业科学院牡丹江分院	1.00							1.00	
22-其他运转类	物业管理费用	768019-黑龙江省农业科学院牡丹江分院	8.00							8.00	
22-其他运转类	办公用房取暖费	768019-黑龙江省农业科学院牡丹江分院	30.00							30.00	

十、项目支出绩效表

表 10

项目支出绩效表

部门/单位：黑
龙江省农业科
学院牡丹江分
院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预算执行率权重 (%)	项目类别	预算数	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性质	本年绩效指标值	绩效度量单位	本年权重
768019-黑龙江省农业科学院牡丹江分院	工资支出	10	人员类	804.93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	100	%	22.5
								科目调整次数	≤	10	次	22.5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	100	%	22.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	5	%
	采暖和购房补贴（在职）	10	人员类	22.94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科目调整次数	≤	10	次	22.5
								足额保障率	=	100	%	22.5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	100	%	22.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	5	%
	年终一次性奖金和工作人员	10	人员类	70.03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	100	%	22.5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	100	%
								数量指标	科目调整次数	≤	10	次

奖励				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	5	%	22.5
社会保障缴费	10	人员类	168.72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	5	%	22.5
					科目调整次数	≤	10	次	22.5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	100	%	22.5
数量指标	科目调整次数	≤	10	次			22.5				
住房公积金	10	人员类	103.50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	100	%	22.5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	100	%
					科目调整次数	≤		10	次	22.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	5	%	22.5
离休费	10	人员类	73.91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	5	%	22.5
					数量指标	科目调整次数	≤	10	次	22.5	
						足额保障率	=	100	%	22.5	
退休费	10	人员类	198.66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	5	%	22.5
					足额保障率	=	100	%	22.5		

				理, 减少 结余资金		时效指 标	发放及 时率	=	100	%	22.5
采暖 和购 房补 贴 (离 退 休)	10	人员类	26.39	严格执行 相关政 策, 保障 工资及 时发放、 足额发 放, 预算 编制科 学合理, 减少结 余资金	产出 指标	数量指 标	科目调 整次数	≤	10	次	22.5
							足额保 障率	=	100	%	22.5
						时效指 标	发放及 时率	=	100	%	22.5
					效益 指标	经济效 益指标	结余率= 结余数/ 预算数	≤	5	%	22.5
生活 补助	10	人员类	1.67	严格执行 相关政 策, 保障 工资及 时发放、 足额发 放, 预算 编制科 学合理, 减少结 余资金	产出 指标	数量指 标	足额保 障率	=	100	%	22.5
							科目调 整次数	≤	10	次	22.5
						时效指 标	发放及 时率	=	100	%	22.5
					效益 指标	经济效 益指标	结余率= 结余数/ 预算数	≤	5	%	22.5
离退 休医 疗费	10	人员类	18.68	严格执行 相关政 策, 保障 工资及 时发放、 足额发 放, 预算 编制科 学合理, 减少结 余资金	产出 指标	数量指 标	科目调 整次数	≤	10	次	22.5
							足额保 障率	=	100	%	22.5
						时效指 标	发放及 时率	=	100	%	22.5
					效益 指标	经济效 益指标	结余率= 结余数/ 预算数	≤	5	%	22.5
独生 子女 父母 奖励	10	人员类	0.60	严格执行 相关政 策, 保障 工资及 时发放、 足额发 放, 预算 编制科 学合理, 减少结 余资金	产出 指标	时效指 标	发放及 时率	=	100	%	22.5
							数量指 标	足额保 障率	=	100	%
							科目调 整次数	≤	10	次	22.5
					效益 指标	经济效 益指标	结余率= 结余数/ 预算数	≤	5	%	22.5

福利费	10	公用经费	21.19	保障单位日常运转,提高预算编制质量,严格执行预算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预算编制质量= (执行数-预算数)/预算数	≤	5	%	22.5
						数量指标	科目调整次数	≤	10	次	22.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运转保障率	=	100	%	22.5
							“三公经费控制率”= (实际支出数/预算安排数)×100%	≤	100	%	22.5
							运转保障率	=	100	%	22.5
							“三公经费控制率”= (实际支出数/预算安排数)×100%	≤	100	%	22.5
工会经费	10	公用经费	16.95	保障单位日常运转,提高预算编制质量,严格执行预算	效益指标	运转保障率	=	100	%	22.5	
						“三公经费控制率”= (实际支出数/预算安排数)×100%	≤	100	%	22.5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预算编制质量= (执行数-预算数)/预算数	≤	5	%	22.5
						数量指标	科目调整次数	≤	10	次	22.5
其他交通补贴	10	公用经费	6.75	保障单位日常运转,提高预算编制质量,严格执行预算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预算编制质量= (执行数-预算数)/预算数	≤	5	%	22.5
						数量指标	科目调整次数	≤	10	次	22.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三公经费控制率” = (实际支出数/预算安排数) × 100%	≤	100	%	22.5
							运转保障率	=	100	%	22.5
定额公用经费	10	公用经费	98.21	保障单位日常运转, 提高预算编制质量, 严格执行预算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三公经费控制率” = (实际支出数/预算安排数) × 100%	≤	100	%	22.5
							运转保障率	=	100	%	22.5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科目调整次数	≤	10	次	22.5
						质量指标	预算编制质量 = (执行数 - 预算数) / 预算数	≤	5	%	22.5
单位日常运转及公用经费	10	其他运转类	1.00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全年预算资金支出率	≥	100	%	0
						时效指标	★预算编制到项目率	≥	100	%	4
					★三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	100	%	3	
					★二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	0	%	2	

							★一季度 预算资金累 计支出率	≥	0	%	1
物业管理 费用	10	其他运转类	8.00	产出指 标	时效指 标	★一季度 预算资金累 计支出率	≥	0	%	1	
						★二季度 预算资金累 计支出率	≥	0	%	2	
						★三季度 预算资金累 计支出率	≥	100	%	3	
						★预算 编制到 项目率	≥	100	%	4	
					成本指 标	★全年 预算资金 支出率	≥	100	%	0	
办公房 取暖 费	10	其他运转类	30.00	产出指 标	成本指 标	★全年 预算资金 支出率	≥	100	%	0	
					时效指 标	★三季 度预算 资金累 计支出 率	≥	100	%	3	
						★预算 编制到 项目率	≥	100	%	4	
						★一季 度预算 资金累 计支出 率	≥	0	%	1	
						★二季 度预算 资金累	≥	0	%	2	

								计支出 率				
--	--	--	--	--	--	--	--	----------	--	--	--	--

第三部分 黑龙江省农业科学院牡丹江分院单位 2021 年部门 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收支总表的说明

2021 年，黑龙江省农业科学院牡丹江分院收入总预算 1672.12 万元，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事业收入、其他收入；支出总预算 1672.12 万元，包括：科学技术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农林水支出、住房保障支出。与上年预算相比，减少 60.77 万元。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黑龙江省农业科学院牡丹江分院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

二、关于收入总表的说明

2021 年 黑龙江省农业科学院牡丹江分院收入预算 1672.12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633.12 万元，占 97.67%；事业收入 30 万元，占 1.79%；其他收入 9 万元，占 0.54%。

三、关于支出总表的说明

2021年,黑龙江省农业科学院牡丹江分院支出预算1672.12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633.12万元,占97.67%;项目支出39万元,占2.33%。

四、关于财政拨款收支总表的说明

2021年,黑龙江省农业科学院牡丹江分院财政拨款收入预算1633.12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1633.12万元。财政拨款支出预算1633.12万元,其中科学技术支出1030.83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420.08万元,卫生健康支出78.71万元,住房保障支出103.5万元。

五、关于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2021年,黑龙江省农业科学院牡丹江分院一般公共预算支出1633.12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633.12万元,项目支出0万元。

1、206(功能科目类级编码)科学技术支出(功能科目类级名称)1030.83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37.28万元,下降3.49%。

2、20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420.08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12.38 万元，下降 2.86%。

3、210 卫生健康支出 78.71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17.74 万元，下降 18.39%。

4、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3.5，比上年预算减少 1.44 万元，下降 1.37%。

六、关于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的说明

2021 年，黑龙江省农业科学院牡丹江分院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1633.12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1490.01 万元，公用经费 143.10 万元。

1、301（经济科目类级编码）工资福利支出（经济科目类级名称）1170.11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19.69 万元，下降 1.65%。

2、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43.10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20.2 万元，下降 12.37%。

3、303 对个人和家庭补助 319.90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28.96 万元，下降 8.3%。

七、关于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的说明

2021年，黑龙江省农业科学院牡丹江分院没有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八、关于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2021年，黑龙江省农业科学院牡丹江分院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九、机关运行经费情况说明

本单位为事业单位，无机关运行经费。

十、关于政府采购预算情况说明

2021年，黑龙江省农业科学院牡丹江分院无采购预算。

十一、关于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说明

截止2020年末，黑龙江省农业科学院牡丹江分院共有房屋23337.77平方米，无车辆，单价50万元（含）以上设备1台。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主要对收入项目、支出项目、支出科目和绩效目标进行解释说明，收入和支出项目按公开当年部门预算编制手册中定义进行解释，科目名称按公开当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中定义进行

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各类财政拨款，含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指财政部门用一般预算收入安排的预算单位资金。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指事业单位在预计用当年的“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事业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其他收入：指除“财政拨款收入”、“财政专户资金”、“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以外的各项收入。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及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以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指附属单位上缴上级的支出。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職業年金支出。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支出：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方面的支出。

科学技术支出：反映科学技术方面的支出。

其他农业支出：反映其他用于农业方面的支出。

事业单位医疗：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住房公积金：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工资福利支出：反映单位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等。

定额管理的商品和服务支出：按照政策规定标准，行政单位按人员级别核定，事业单位按综合定额核定预算，用于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

离退休公用支出：按照政策规定标准以给离退休人员的特别补助费和活动费。

职工体检费支出：反映单位支付的职工体检费。

绩效目标：是预算绩效管理对象计划在一定期限内达到的产出和效果，包括产出指标、效益指标和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是绩效执行监控、绩效自我评价和再评价等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前提和基础。

